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deGo

TradeGo FinTech Limited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7)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摘要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29.9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87百萬港元)，較同期增加36.7%。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純利約為7.72百萬港元，較同期約5.80百萬港元增加33.2%。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開放式證券交易平台軟件「交易寶公版」註冊用戶數約為203,734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約為123,062個)，增加約80,672個或65.6%。
-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63港仙(同期：約1.22港仙)。
- 董事會並無就報告期間宣派任何股息(同期：無)。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收益	3	29,896,431	21,871,882
直接成本		(5,990,544)	(5,520,515)
其他收益淨值		1,535,817	2,565,482
員工成本	4(a)	(9,929,755)	(6,456,872)
折舊及攤銷	4(b)	(4,104,903)	(2,186,298)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2,942,743)	(4,387,374)
融資成本		(76,410)	—
除稅前溢利		8,387,893	5,886,305
所得稅	5	(664,206)	(88,798)
期內溢利		7,723,687	5,797,50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零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529,706	(1,047,69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253,393	4,749,815
每股盈利	6		
基本及攤薄(港仙)		1.63	1.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4,061	884,565
無形資產		11,628,081	12,790,517
使用權資產		2,721,134	3,666,874
遞延稅項資產		490,969	472,174
		<u>15,584,245</u>	<u>17,814,130</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6,546,126	5,095,116
應收董事款項		275,202	–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139,2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52,366	9,998,323
可收回所得稅		888,725	1,447,2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48,075,529	45,798,364
		<u>69,637,948</u>	<u>62,478,33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3,401,419	16,954,667
租賃負債		1,233,835	2,105,445
應付稅項		1,656,569	1,505,129
		<u>16,291,823</u>	<u>20,565,241</u>
流動資產淨值		<u>53,346,125</u>	<u>41,913,09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8,930,370</u>	<u>59,727,22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82,805	1,733,055
資產淨值		<u>67,247,565</u>	<u>57,994,17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4,750,000	4,750,000
儲備		62,497,565	53,244,172
權益總額		<u>67,247,565</u>	<u>57,994,172</u>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計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SAS儲備 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僱員 酬金儲備 港元	換算儲備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u>4,781,840</u>	<u>62,987,553</u>	<u>(12,227,219)</u>	<u>11,854,661</u>	<u>1,929,586</u>	<u>1,147,798</u>	<u>8,180,682</u>	<u>(30,719,643)</u>	<u>47,935,258</u>
截至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	5,797,507	5,797,507
其他全面開支	-	-	-	-	(1,047,692)	-	-	-	(1,047,692)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47,692)	-	-	5,797,507	4,749,815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 的本公司股份	(31,840)	-	(1,860,201)	-	-	-	-	-	(1,892,041)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 為基礎的交易	-	-	-	1,200,000	-	-	-	-	1,200,000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 三十日的結餘	<u>4,750,000</u>	<u>62,987,553</u>	<u>(14,087,420)</u>	<u>13,054,661</u>	<u>881,894</u>	<u>1,147,798</u>	<u>8,180,682</u>	<u>(24,922,136)</u>	<u>51,993,032</u>
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	7,227,598	7,227,598
其他全面開支	-	-	-	-	(374,055)	-	-	-	(374,05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374,055)	-	-	7,227,598	6,853,543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 為基礎的交易	-	-	-	(852,403)	-	-	-	-	(852,403)
	-	-	-	(852,403)	(374,055)	-	-	7,227,598	6,001,140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u>4,750,000</u>	<u>62,987,553</u>	<u>(14,087,420)</u>	<u>12,202,258</u>	<u>507,839</u>	<u>1,147,798</u>	<u>8,180,682</u>	<u>(17,694,538)</u>	<u>57,994,172</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SAS儲備 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僱員 酬金儲備 港元	換算儲備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	7,723,687	7,723,68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529,706	-	-	-	1,529,706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29,706	-	-	7,723,687	9,253,393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u>4,750,000</u>	<u>62,987,553</u>	<u>(14,087,420)</u>	<u>12,202,258</u>	<u>2,037,545</u>	<u>1,147,798</u>	<u>8,180,682</u>	<u>(9,970,851)</u>	<u>67,247,56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附註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6,702,477	5,816,827
已付稅項	—	(323,32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702,477	5,493,50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31,212)	(20,283)
無形資產付款	(1,199,310)	(6,889,500)
其他投資活動	(2,647,332)	293,9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77,854)	(6,615,795)
融資活動		
應收董事款項減少	—	116,85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本公司股份	—	(1,892,041)
償還租賃負債	(1,114,512)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14,512)	(1,775,1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710,111	(2,897,483)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798,364	48,918,15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67,054	(573,324)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48,075,529	45,447,349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科技園高新南七道風華科技大廈2樓208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188號香港商業中心16樓10號辦公室。

本集團為一體化證券交易平台服務供應商，主要服務香港券商及其客戶。本集團的香港券商客戶均為B類及C類交易所參與者。本集團的一體化證券交易平台服務主要包括前台交易系統服務、行情數據服務及增值服務。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本公告所載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惟摘錄自己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的財務報表。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採納此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向客戶提供前台交易系統服務、行情數據服務及增值服務。本集團有一個可呈報分部，而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為董事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審閱本集團綜合業績。因此，概無呈列額外可呈報分部資料。

(a) 收益

於各期間確認的各主要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前台交易系統服務	11,460	10,804
—行情數據服務	7,358	6,889
—託管及雲基礎設施服務	2,318	2,135
—綫上開戶預約服務	2,991	876
—交易寶公版	4,091	421
—其他增值服務	1,678	747
	<u>29,896</u>	<u>21,872</u>

(b)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自香港和中國客戶。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收益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按提供服務的地點而定。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香港	25,029	21,266
中國	4,867	606
	<u>29,896</u>	<u>21,872</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713	5,107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216	150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200
	<u>9,929</u>	<u>6,457</u>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b) 其他項目		
折舊	1,249	623
無形資產攤銷	<u>2,856</u>	<u>1,563</u>
折舊及攤銷	<u>4,105</u>	<u>2,186</u>

5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558	(19)
即期稅項—中國	<u>106</u>	<u>108</u>
	<u>664</u>	<u>89</u>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7,723,687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97,507港元)及475,276,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二零一九年：475,534,317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呈列期間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性質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1個月內	3,084	1,887
1至3個月	860	1,146
3至6個月	603	90
超過6個月	96	-
	<u>4,643</u>	<u>3,123</u>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金融機構及手頭現金	<u>48,075</u>	<u>45,798</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80	1,949
預收款項	7,103	8,5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4,818	6,439
	<u>13,401</u>	<u>16,954</u>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1個月內	715	1,339
1至2個月	765	610
	<u>1,480</u>	<u>1,949</u>

10 股本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載列如下：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數	港元	股數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00	478,184,000	4,781,84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3,184,000)	(31,84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000	475,000,000	4,750,000

11 股息

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各期間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各項金融工具按經常性基準的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關鍵輸入數據及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對 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第一級	-	9,819	於活躍市場的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 外幣遠期合約	第二級	53,249	53,249	根據遠期匯率計算的已貼現現金流(來自於報告期間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遠期利率，按可反映不同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非上市基金投資	第三級	13,799,117	9,935,255	收入法-參考預期贖回金額	(i) 預期贖回金額 (ii) 風險溢價	(i) 預期贖回金額越高，則公平值越高。 (ii) 風險溢價越高，則公平值越低。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經常性基準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非上市 基金投資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收購	10,093,500
於其他收益淨值確認的公平值收益	112,957
外匯調整	<u>(271,202)</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9,935,255
收購	3,319,200
於其他收益淨值確認的公平值收益	148,580
外匯調整	<u>396,082</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u>13,799,117</u>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及流動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各期間進行下列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董事的薪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董事袍金及薪金	<u>1,334</u>	<u>956</u>

上述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14 尚未履行的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5 報告期間後事件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可能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或未來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期後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是領先的一體化證券交易平台服務供應商之一，主要服務香港券商^{附註1}及其客戶。本集團的香港券商客戶均為B類^{附註2}及C類^{附註3}交易所參與者^{附註4}。本集團的一體化證券交易平台服務主要包括(1)前台交易系統服務；(2)行情數據服務；(3)托管及雲基礎設施服務；(4)綫上開戶預約服務；(5)交易寶公版；及(6)其他增值服務。憑藉本集團多年來開發、改進及增強的專有軟件，本集團透過一體化模式，在為香港券商提供前台交易系統服務及行情數據服務方面佔據市場領先地位。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總額約為29,896,431港元(同期：約21,871,882港元)，增加約8,024,549港元或36.7%。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6家香港券商簽訂新前台交易系統服務合約，且增多12家香港券商選擇本集團作為其綫上開戶預約服務供應商。

憑藉本集團於證券服務業務金融科技的深入發展，越來越多券商為擴展客戶基礎而將面對面開戶轉變為綫上非面對面開戶。本集團已開發一套綫上開戶預約系統，幫助客戶高效地處理其開戶申請。截至目前，合共39家香港券商使用我們的綫上開戶預約系統，帶動綫上開戶預約服務收益增加241%至2.99百萬港元(同期約為0.87百萬港元)。

附註1：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第1類牌照(證券交易)以從事經紀活動的持牌法團。

附註2：按市場成交量計排名第15至65位的交易所參與者。

附註3：市場上除按市場成交量計排名前14大的交易所參與者及B類交易所參與者以外身為交易所參與者的股票經紀。

附註4：根據聯交所規定或名列聯交所存置的登記冊可透過聯交所進行買賣的人士或機構。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開放式證券交易平台軟件「交易寶公版」的註冊用戶數為203,734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為123,062個)，增加80,672個或約65.6%。隨著用戶數增加，更多券商或機構留意到我們的開放式證券交易平台軟件「交易寶公版」。由於本集團的開放式證券交易平台軟件面向個人投資者，因此券商或機構越來越願意在「交易寶公版」投放廣告或進行營銷合作，使交易寶公版於報告期間錄得收益4.09百萬港元(同期約為0.42百萬港元)，增加870%。

財務回顧

收益及直接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約為29,896,431港元(同期：約為21,871,882港元)，較同期增加約8,024,549港元或36.7%。本集團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交易寶公版及綫上開戶預約服務的收益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直接成本約為5,990,544港元(同期：約為5,520,515港元)，較同期增加約470,029港元或8.5%。隨著收益增長而產生的直接成本增幅因額外節省成本有所抵銷。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其他收益淨額為1,535,817港元(同期：2,565,482港元)，較同期減少1,029,665港元或40.1%，主要由於外匯收益及政府補助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約為9,929,755港元(同期：約6,456,872港元)，較同期增加3,472,883港元或53.8%。該增加是由於新的研究及發展(「研發」)項目擴充資本減少所致。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折舊及攤銷費用約為4,104,903港元(同期：約為2,186,298港元)，較同期增加1,918,605港元或87.8%。該增加是由於根據會計政策使用權資產攤銷增加所致。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2,942,743港元(同期：約4,387,374港元)，較同期減少1,444,631港元或32.9%。該減少是由於租金開支減少所致，而租金開支根據會計政策入賬列作使用權資產攤銷。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融資成本為76,410港元，主要產生自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同期：無)。

報告期間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純利7,723,687港元(同期：約5,797,507港元)，較同期增加約1,926,180港元或33.2%，主要歸因於上述收益增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金融機構及手頭現金分別約29,275,51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979,491港元)及18,682,714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44,886港元)及117,305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3,987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53,193,408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1,913,097港元)。本集團約70%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港元」)計值，其餘則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加上借款總額)並不適用，原因是本集團的借款為零(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在GEM成功上市(「上市」)。自此，本公司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000,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報告期間宣派任何股息(同期：無)。

展望

業務目標、未來策略及展望

隨著證券服務業務金融科技發展及市場改變，我們相信業務多元化可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為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帶來貢獻。為應付不斷轉變的市場及市場需求，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捷利港信(香港)有限公司(「捷利港信」)與愛保信(中國)有限公司(「愛保信(中國)」)訂立合資協議，據此，捷利港信及愛保信(中國)已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一家附屬公司，其全資擁有一家香港附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兩家公司均名為「愛捷資本有限公司」。於報告期間後，香港附屬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於香港設立有限合夥基金，名為「愛捷資本有限合夥基金」(「該有限合夥基金」)。該有限合夥基金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待取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牌照後，香港附屬公司將主要從事提供香港證券的場外交易服務、機構暗盤市場交易服務及專業機構投資者服務。

同時，我們將繼續通過線上營銷及推廣交易寶公版的新功能及服務，吸引更多註冊用戶並增加收益。本集團將繼續以審慎的態度評估新商機，從而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促進本集團的長遠業務增長。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1.5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上市開支)。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董事會議決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讓本公司更有效部署其財務資源。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的公告(「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自上市日期		於二零二零年		截至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附註1)
	上市時所分配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已動用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已動用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開發創新產品，提升研發能力	6.1	6.1	-	-	6.1	-	不適用
申請額外的行情數據							
供應商牌照，開展更多的營銷活動	5.4	3.9	+5.3	6.8	4.8	5.9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擴充硬件基礎設施能力及軟件組合	2.3	1.3	+2.3	3.3	1.5	3.1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非研發人員招聘及員工培訓	3.0	2.8	-	0.2	3.0	-	不適用
建立國內研發中心場所	15.6	-	-15.6	-	-	-	不適用
建立香港營銷中心	7.3	-	-7.3	-	-	-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開發場外及暗盤交易系統	-	-	+6.7	6.7	-	6.7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開發首次公開發售							
模擬認購系統	-	-	+5.6	5.6	0.5	5.1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申請牌照及合資協議(附註2)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項下附屬公司的日常運營	-	-	+3.0	3.0	-	3.0	二零二一年九月底
一般營運資金	1.8	1.8	-	-	1.8	-	不適用
	41.5	15.9	-	25.6	17.7	23.8	

附註：

1. 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作出。其可受現時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變動。
2. 捷利港信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訂立合資協議，以成立將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提供香港證券場外交易服務的附屬公司。

招股章程所述未來計劃與實際業務進度的比較

自上市所募集的所得款項旨在透過積極實施本集團的業務策略，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市場定位及拓大市場份額。誠如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將致力於完成招股章程所述主要任務並達成里程碑事件。有關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與本集團自上市日期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度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的未來計劃	招股章程所述的實施計劃	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實際業務進度
開發創新產品，提升研發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產品<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中港通數據寶；• 推出交易櫃檯產品；• 推出非交易時間段交易的場外交易平台；• 現有產品<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交易寶公版iOS/Android版本的集成，集成券商達到80家以上；• 為現有券商終端用戶更換新的證券交易平台軟件網頁版本，並將其部署到新的券商終端用戶；• 招聘研發人員，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	<p>就新產品而言，我們於報告期間推出中港通數據寶及交易櫃檯產品。我們於報告期間開發的交易櫃檯產品部分已應用於期貨平台。我們已完成非交易時段交易的場外交易平台的開發，惟我們無法推出該平台，原因為有意客戶尚在申請推出該平台的牌照。</p> <p>就現有產品而言，我們已完成在交易寶公版集成55家券商；為39家現有券商終端用戶更換新的證券交易平台軟件網頁版本，並將其部署到27家新的券商終端用戶；於報告期間，我們招聘10名研發人員，提升我們的研發能力。</p>

招股章程所述的
未來計劃

申請額外的行情數據
供應商牌照，開展
更多的營銷活動

擴充我們的硬件基礎
設施能力及軟件組合

招股章程所述的
實施計劃

- 通過廣告和宣傳活動對中港通數據寶產品進行推廣；
- 通過廣告和宣傳活動對交易櫃檯產品進行推廣；
- 推廣各類行情服務包；
- 獲得香港以外市場的相關數據牌照；
- 對私募基金、其他機構及高淨值個人客戶進行服務推廣。

- 購買電腦和測試手機用於加強研發能力和提升質量管控；
- 購買及升級研發和辦公用途軟件；
- 加強實體伺服器向虛擬伺服器的轉化效率和過渡穩定性。

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
實際業務進度

於報告期間，我們通過向超過11名機構客戶進行面對面演示及宣傳活動，推廣中港通數據寶。我們已向超過11家券商推廣交易櫃檯產品及CMS Plus交易系統。我們已舉行綫上及綫下活動，向新用戶提供折扣等廣告及宣傳活動，推廣各類行情服務包。交易寶公版的註冊用戶數目已增加至約200,000個。我們透過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在香港島的金融中心中環一處電車候車亭刊登廣告，向私募股權基金、其他機構及高淨值個人客戶推廣我們的數據服務。我們仍在尋求獲得香港以外市場的更多數據牌照。

於報告期間，我們已購買4台電腦，加強研發能力及提升質量管控，及購買華為HONOR V20及iPhone 6S等4部測試手機，以改進我們軟件與不同設備的兼容性。我們已購買及升級研發和辦公用途軟件。我們已加強實體伺服器向虛擬伺服器的轉化效率和過渡穩定性。

招股章程所述的
未來計劃

招股章程所述的
實施計劃

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
實際業務進度

非研發人員招聘及
員工培訓

- 招聘運營、銷售、客服及管理崗位的員工；
- 每年為全體員工提供專業和業務技能培訓及為產品經理及骨幹提供封閉培訓；
- 新入職員工的薪資。

我們不時為全體員工提供專業和業務技能培訓以及為產品經理與骨幹員工提供封閉培訓。有關培訓包括但不限於證券投資知識、產品設計的知識共享、不同技術語言的知識共享及競爭產品分析。我們已招聘營運、銷售及財務崗位的新員工。

建立國內研發中心場所

- 在深圳購買約700平方米的新開發辦公物業，以成立研發中心，預期該研發中心將於購買後的一至兩年內投入使用。

深圳中心業務區域的房地產價格持續飆升，在中國深圳適合設立研發中心的區域的房地產價格已經大大高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前後的原訂計劃。因此，本集團已暫停其購置研發中心的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

建立香港營銷中心

- 招聘管理和運營香港銷售及客服中心的員工；
- 在香港中環租用辦公室，用於成立香港銷售及客服中心；
- 新入職員工的薪資。

於本年度，2019新型冠狀病毒在香港擴散，導致本集團難以在香港進行面對面的業務營銷及推廣。因此，本集團已暫停有關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

儘管建立國內研發中心場所及建立香港營銷中心的計劃已被暫停，本集團已決議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包括下列額外計劃：(i)開發場外及暗盤交易系統；(ii)開發首次公開發售模擬認購系統及(iii)申請牌照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的合資協議項下附屬公司的日常運營(誠如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所披露及上文「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自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已開始開發首次公開發售模擬認購系統及開始開發場外及暗盤交易系統的準備工作。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直接成本、開支、投資及借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成本。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審慎措施，將貨幣換算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主要外幣。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招股章程披露的實施計劃(誠如本公司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所修訂)所披露者，以及本公司在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成立一家附屬公司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可見將來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其他具體計劃。儘管如此，倘產生及識別任何收購機會，本集團將進行可行性研究並考慮有關機會是否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4名僱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05名)。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僱員提供足夠的定期培訓，以維持及提升彼等的工作能力。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乃主要基於業內慣例以及個人表現及經驗釐定。除一般薪酬外，本集團亦可能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於報告期間，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9,929,755港元(同期：約6,456,872港元)。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參照該等董事的背景、資質、經驗以及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劉勇先生 ⁽²⁾⁽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8,303,791	好倉	45.66%
廖濟成先生 ⁽³⁾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	74,039,137	好倉	14.81%
萬勇先生 ⁽³⁾⁽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650,053	好倉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	74,039,137	好倉	
		<u>總計：126,689,190</u>	好倉	25.34%
林宏遠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710,000	好倉	5.74%

附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0,000,000股。
- (2) 茂嘉控股有限公司(「茂嘉」)合共持有154,264,654股股份。茂嘉由富望環球有限公司(「富望」)全資擁有，而富望由劉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勇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茂嘉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鑫誠國際有限公司(「鑫誠」)合共持有74,039,137股股份。鑫誠由立高國際有限公司(「立高」)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立高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鑫誠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立高所持有股份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一節。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鑫誠(及／或立高)內的所有股東投票表決權均歸屬於鑫誠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劉勇先生為鑫誠的唯一董事)，且劉勇先生、廖濟成先生及萬勇先生均為立高的股東。因此，劉勇先生、廖濟成先生及萬勇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鑫誠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合智環球有限公司(「合智」)合共持有52,650,053股股份。合智由眾勝創投有限公司(「眾勝」)全資擁有，而眾勝由萬勇先生擁有7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萬勇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合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茂嘉控股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154,264,654	好倉	30.85%
富望環球有限公司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4,264,654	好倉	30.85%
鑫誠國際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72,854,511	好倉	
	受託人	<u>1,184,626</u>	好倉	
		<u>總計：74,039,137</u>	好倉	14.81%
立高國際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74,039,137	好倉	14.81%
合智環球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52,650,053	好倉	10.53%
眾勝創投有限公司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650,053	好倉	10.53%
劉曉銘女士 ⁽⁵⁾	配偶權益	228,303,791	好倉	45.66%
張田女士 ⁽⁶⁾	配偶權益	28,710,000	好倉	5.74%
陳朝霞女士 ⁽⁷⁾	配偶權益	126,689,190	好倉	25.34%
魯西濛女士 ⁽⁸⁾	配偶權益	74,039,137	好倉	14.81%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⁹⁾	受託人	25,000,000	好倉	5.00%

附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0,000,000股。
- (2) 茂嘉由富望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望被視為或被當作於茂嘉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鑫誠作為實益擁有人及受託人而分別持有72,854,511股及1,184,626股股份。1,184,626股股份乃由鑫誠因或就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捷利港信(香港)有限公司的員工持股計劃而以受託人身份持有。鑫誠由立高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立高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鑫誠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立高所持有股份的詳細資料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一節。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鑫誠(及/或立高)作為股東的所有投票表決權歸屬於鑫誠董事會。
- (4) 合智由眾勝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眾勝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合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劉曉銘女士為劉勇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曉銘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劉勇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張田女士為林宏遠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田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林宏遠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陳朝霞女士為萬勇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朝霞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萬勇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魯西濛女士為廖濟成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魯西濛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廖濟成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以受託人身份持有的25,000,000股股份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留聘可得的表現優秀的僱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以來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作出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是由鑫誠國際有限公司設立，以肯定和酬謝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曾經或應已對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日期」），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向僱員提供獎勵，從而為本集團未來長遠發展持續作出重大貢獻以及吸引及挽留可能有利本集團增長及發展的具才幹僱員。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授出獎勵股份時，本公司須遵守相關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已於二級市場購買合共2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約為12,445,379港元。

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任何本公司僱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交易必守標準及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劉勇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並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起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以及整體財務及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劉勇先生兼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角色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管理有利，並將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此外，由於具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人數，董事會認為，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並無任何個人擁有不受制約的決策權。因此，本公司未有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規定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競爭業務

於報告期間，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之間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契據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由劉勇先生、富望、茂嘉、立高及鑫誠就不競爭承諾以本公司(為其本身且作為及代表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訂立。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已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披露。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自本公司任何控股股東(即劉勇先生、富望、茂嘉、立高及鑫誠)(各為「控股股東」及統稱「控股股東」)接獲有關與本集團現有及未來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新商機的任何書面資料(控股股東或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所獲提供或已知悉)，且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各自有關其及其聯繫人遵守不競爭契據的確認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遵守不競爭契據當中承諾的其他事項，而不競爭契據的條款自本公司上市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合規顧問的權益

本集團的合規顧問創陞融資有限公司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董事變動

於報告期間，董事概無變動。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件

董事確認，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成立，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提名及監督外部核數師，以及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論。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陸海林博士、焦捷女士及文剛銳先生。陸海林博士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勇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勇先生、萬勇先生及廖濟成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宏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捷女士、文剛銳先生及陸海林博士組成。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tradego8.com刊載。